

福州理工学院

福理工教〔2025〕59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课堂教学管理要求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课堂教学作为人才培养的核心阵地，老师作为课堂第一责任人，务必严格课堂纪律管理。为进一步夯实教学质量根基、构建规范有序的课堂生态，现就强化课堂教学管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前准备要求

（一）课前需提前 10 分钟到教室，预留充足的课前准备时间；

（二）引导学生注重着装得体，严禁穿拖鞋、背心、奇装异服等进入教室；

（三）杜绝学生携带早餐入教室，严禁在教室内吃东西；

（四）引导学生有序入座，避免扎堆坐在后排，确保课堂秩序；

（五）依据教学内容合理管控手机使用，督促学生将手机入袋；

（六）空调开启时及时关闭门窗，节约能源并维持适宜教学环境；

（七）在没有强光照射的情况下，要求拉开窗帘，后门不允许内部上锁。

二、课中秩序维护

（一）任课教师需全程维护课堂秩序，密切关注学生听讲状态；

（二）及时纠正学生走神、交头接耳、玩手机等行为，杜绝上课玩手机、吃东西、睡觉等现象；

（三）不能提前下课。

三、课后环境整理

（一）下课后及时关闭多媒体、电灯、风扇、空调等设备；

（二）做好机房/实验室运行记录登记，若发现设备老旧或损坏，需及时向主管部门报损登记；

（三）确保教学环境整洁，做好课后收尾工作，强调所有人带走自己垃圾，营造良好教学环境。

请各学院严格传达并落实本通知要求，任课教师需切实履行课堂管理职责，共同保障教学工作有序开展。

福州理工学院教务处

2025年5月30日

教务处

福州理工学院教务处

2025年5月30日印发
